

中鋼碳素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九十七年第一季

地址：高雄市中華四路四十七號五樓之一
電話：(○七) 三三八三五一五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		
四、會計師核閱報告	3~4		-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5		-
六、合併損益表	6~7		-
七、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		-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8~9		-
九、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	10~11		一、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1		二、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1		三、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1~22		四、~ 五、
(五)關係人交易	22~24		二、
(六)質押之資產	-		-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24~25		三、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		-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其 他	-		-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		-
3.大陸投資資訊	-		-
4.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 往來情形	25		三、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		-

會計師核閱報告

中鋼碳素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中鋼碳素化學股份有限公司（中碳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損益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除第三段所述事項外，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是以無法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列入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核閱，該等子公司民國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資產及負債總額分別為新台幣（以下同）1,783,826 千元及 161,043 千元，分別佔合併資產及負債總額之 29%及 14%；民國九十七年第一季之營業收入淨額及純益分別為 250,579 千元及 15,705 千元，分別占合併營業收入淨額及合併總純益之 14%及 4%。此外，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十二所述，中碳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餘額 1,251,365 千元及其民國九十七年第一季認列投資收益 37,652 千元，係以該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為依據。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上段所述該等子公司及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倘經會計師核閱，對合併財務報表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九十六年十一月十五日金管證

六字第 0960064020 號令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二所述，中碳公司及其子公司於首次公開民國九十七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時，得以單期方式表達。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中碳公司及其子公司自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於九十六年三月發布(宏)基秘字第○五二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之會計處理」。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曾 光 敏

會計師 江 佳 玲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七 年 四 月 十 日

中鋼碳素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千元，惟
每股面額為元

代 碼	資 產	金 額	%	代 碼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二及四)	\$ 1,249,191	20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五)	\$ 239,568	4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二及五)	1,185,484	19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十六)	79,962	1
132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二及六)	159,410	3	2140	應付帳款	97,731	1
1330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二及七)	321,392	5	215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二十一)	51,142	1
1120	應收票據	55,810	1	2160	應付所得稅	362,437	6
1140	應收帳款(附註八)	523,351	8	2170	應付費用(附註十七及二十一)	173,199	3
115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二十一)	52,829	1	2298	其 他	62,506	1
1178	其他應收款	26,644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066,545	17
1210	存貨(附註二及九)	130,336	2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	70,583	1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附註二)	13,304	-	2XXX	負債合計	1,137,128	18
1298	其 他	51,155	1		母公司股東權益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3,768,906	60	3110	普通股股本—每股面額10元，額定及發行分別為300,000千股及223,444千股	2,234,443	36
	基金及投資				資本公積(附註十八)		
143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二及五)	146,582	3	3220	庫藏股票交易	152,275	3
145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二及六)	12,032	-	3260	長期股權投資	14,852	-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二及十)	207,016	3	32XX	資本公積合計	167,127	3
1490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非流動(附註二及十一)	20,000	-		保留盈餘(附註十八)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附註二及十二)	1,251,365	20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694,844	11
14XX	基金及投資合計	1,636,995	26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0,321	-
	固定資產(附註二、十三及二十二)			3351	未分配盈餘	1,575,192	26
1501	土地	44,027	1	3353	第一季歸屬予母公司股東之合併總純益	388,713	6
1521	房屋及建築設備	220,714	3	33XX	保留盈餘合計	2,669,070	43
1531	機械設備	1,977,180	32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1551	運輸設備	17,476	-	3450	金融商品未實現利益(附註十八)	221,420	4
1681	什項設備	39,676	1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附註二及十八)	(31,827)	(1)
15X1	成本合計	2,299,073	37	3430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附註二)	(10,129)	-
15X9	減：累計折舊	1,836,278	29	34XX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合計	179,464	3
1670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462,795	8	3510	庫藏股票—九十七年三月底為6,621千股(附註二及十八)	(155,321)	(3)
15XX	固定資產合計	731,031	12		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	5,094,783	82
1770	遞延退休金成本	3,356	-	3610	少數股權	1,793	-
	其他資產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5,096,576	82
1800	出租資產(附註二及十四)	52,576	1				
1820	存出保證金	856	-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附註二)	25,944	1				
1888	其 他	14,040	-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93,416	2				
1XXX	資產總計	\$ 6,233,704	10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6,233,704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七年四月十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江耀宗

經理人：陳柏元

會計主管：陳明男

中鋼碳素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千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金 額	%
	營業收入(附註二、五、十二及二十一)		
4100	銷貨收入淨額	\$ 1,742,998	98
4800	其他營業收入	<u>26,711</u>	<u>2</u>
4000	營業收入淨額	1,769,709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二十一)	<u>1,205,968</u>	<u>68</u>
5910	營業毛利	<u>563,741</u>	<u>32</u>
	營業費用(附註二十一)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5,515	1
6100	銷售費用	35,813	2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u>47,322</u>	<u>2</u>
6000	合 計	<u>98,650</u>	<u>5</u>
6900	營業淨利	<u>465,091</u>	<u>27</u>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附註二十)	9,647	-
7121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淨額(附註十二)	33,367	2
7480	其他(附註二十一)	<u>13,578</u>	<u>1</u>
7100	合 計	<u>56,592</u>	<u>3</u>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附註二十)	1,367	-
7560	兌換損失—淨額(附註 二)	7,713	1
7630	減損損失(附註七)	4,883	-
7640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附註 五)	2,682	-
7880	其 他	<u>765</u>	<u>-</u>

(接次頁)

(承前頁)

<u>代 碼</u>		<u>金 額</u>	<u>%</u>
7500	合 計	\$ 17,410	1
7900	合併稅前淨利	504,273	29
8110	所得稅 (附註二)	\$ 115,825	7
9600XX	合併總純益	\$ 388,448	22
	歸屬予：		
9601	母公司股東	\$ 388,713	22
9602	少數股權	(265)	-
		\$ 388,448	22
<u>代 碼</u>		<u>稅 前</u>	<u>稅 後</u>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附註十九)	\$ 2.33	\$ 1.79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七年四月十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江耀宗

經理人：陳柏元

會計主管：陳明男

中鋼碳素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千元

	金	額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總純益	\$	388,448
調整項目		
折 舊		25,417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37,652)
呆帳費用		3,716
金融商品評價損失		1,139
減損損失		4,883
遞延所得稅	(4,242)
退 休 金		2,521
其 他		733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3,314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156,587)
其他應收款	(4,044)
存 貨	(5,933)
其他流動資產	(13,886)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126,530)
應付所得稅		119,498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16,742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217,537</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918,377)
處分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價款		916,900
取得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340,000)
處分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價款		110,000
購置固定資產	(98,716)
其 他		<u>3</u>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330,190</u>)

(接次頁)

(承前頁)

	<u>金</u>	<u>額</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	134,363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79,962
其他	(<u>349)</u>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213,976</u>
匯率影響數		<u>682</u>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金額		102,00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1,147,186</u>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249,191</u>
補充揭露資訊		
支付利息	\$	1,359
支付所得稅		569
同時影響現金及非現金項目之投資活動		
處分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		
資產價款	\$	840,651
加：應收出售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		
益之金融資產減少		<u>76,249</u>
收取現金	\$	<u>916,9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七年四月十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江耀宗

經理人：陳柏元

會計主管：陳明男

中鋼碳素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七年第一季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及營業

中鋼碳素化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主要係由中國鋼鐵公司（中鋼，對本公司具實質控制能力之母公司；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持股約 30%）及其他法人股東於七十八年二月投資設立，並於八十二年五月開始營運，主要經營煤焦油蒸餾產品、輕油系列產品及焦炭系列產品之生產、加工及銷售，並從事相關上、下游產品之買賣。

本公司股票自八十七年十一月起奉准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截至九十七年三月底止，本公司及子公司員工人數合計為 129 人。

本公司將具有控制能力之所有子公司列入合併報表編製個體（合併個體未變動），子公司之資料分述如下：

(一) 景裕國際公司（持股 100%），設立於八十八年八月，主係從事投資業務。

(二) Ever Glory International Co., Ltd.（EGI；持股 100%），八十六年六月在開曼群島設立，主係從事大陸地區化學產品之買賣及委託代工業務。EGI 另轉投資 Fultech Co., Ltd.（持股 60%，八十年一月在香港設立），主係從事香港地區之買賣業務。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資訊詳附註十八。本公司與子公司間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參閱附表，上述交易往來金額及期末餘額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上述子公司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資產及負債總額分別為 1,783,826 千元及 161,043 千元，分別佔合併資產及負債總額之 29% 及

14%；九十七年第一季之營業收入淨額及純益分別為 250,579 千元及 15,705 千元，分別占合併營業收入淨額及純益之 14%及 4%，係以子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為編製基礎。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規定，本公司九十七年第一季首次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於首次公開時得以單期方式表達。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九十六年十一月十五日金管證六字第 0960064020 號令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除附註三所述之會計變動外，本公司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九十六年度合併財務報表相同。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影響

本公司自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於九十六年三月發布(榮)基秘字第○五二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應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此項會計變動，使九十七年第一季合併總純益減少 20,283 千元，稅後基本每股盈餘減少 0.09 元。

四、現金及約當現金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330
支票及活期存款	89,932
銀行定期存款	979,283
約當現金—商業本票	179,646
	<u>\$1,249,191</u>

截至九十七年三月底，國外存款之相關資訊如下：

新加坡 (237 千美元)	\$ 7,206
香港 (1,251 千美元及 1 千港幣)	40,738
	<u>\$ 47,944</u>

五、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81,758
國內上市公司股票	49,054
	<u>130,812</u>
減：評價調整	7,920
	<u>\$ 122,892</u>

(接次頁)

(承前頁)

指定以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

之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985,153
國內上市(櫃)公司股票	19,099
可轉換公司債	10,150
連動債券	<u>178,019</u>
	1,192,421
加：評價調整	<u>16,753</u>
	1,209,174
減：列為非流動資產	<u>146,582</u>
	<u>1,062,592</u>
列為流動資產	<u>\$ 1,185,484</u>

九十七年第一季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產生之淨損失為 2,413 千元，分別列入損益表營業外支出與營業收入(屬子公司景裕國際公司) 3,956 千元及 1,543 千元。

本公司從事預售遠期外匯交易，主係因應匯率波動風險。

九十七年三月底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幣	別	到	期	日	合約金額(千元)
賣出遠期外匯	美金	兌新台幣	97.04.03			USD289/NTD8,942
賣出遠期外匯	美金	兌新台幣	97.04.18			USD1,000/NTD30,700
賣出遠期外匯	美金	兌新台幣	97.05.05			USD1,000/NTD30,952
賣出遠期外匯	美金	兌新台幣	97.04.25			USD1,000/NTD30,736

本公司九十七年第一季認列上述遠期外匯交易產生之評價利益為 1,274 千元，截至九十七年三月底之餘額為 1,367 千元(列入交易目的金融資產產評價調整)。

六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公司股票	
母公司—中鋼公司	\$ 68,933
聯屬公司—中國鋼鐵結構 公司(中鋼構公司)	14,479
其他	<u>179</u>
	83,591
加：評價調整	<u>87,851</u>
	171,442
減：列為非流動資產	<u>12,032</u>
	<u>\$ 159,410</u>

本公司為中鋼構公司之法人董事，將長期持有該公司股票，是以列為非流動資產項下。

七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流動

信用連結商品	\$ 310,000
可贖回保單貼現基金	<u>11,392</u>
	<u>\$ 321,392</u>

本公司於九十七年第一季購買總面額 310,000 千元之信用連結商品，到期日介於九十七年四月至九十七年十二月，其年利率介於 2.4% 及 3.8% 之間。

另子公司景裕國際公司所購買之一年期到期可贖回保單貼現基金 16,275 千元，到期日為九十七年十二月，年利率為 12%，於九十七年第一季認列減損損失 4,883 千元。

八 應收帳款

應收帳款	\$ 570,997
減：備抵呆帳	<u>47,646</u>
	<u>\$ 523,351</u>

備抵呆帳之變動情形如下：

期初餘額	\$ 44,958
加：提列呆帳費用	3,716
匯率影響數	(<u>1,028</u>)
期末餘額	<u>\$ 47,646</u>

九 存 貨

製成品	\$ 79,789
在製品	30,599
原料	2,957
物料	17,583
商品	5,300
委外加工品	<u>613</u>
	136,841
減：備抵存貨損失	<u>6,505</u>
	<u>\$ 130,336</u>

十、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基金及股票

大成國際鋼鐵公司	\$ 100,000
東亞光電公司	30,000
中加生物科技發展基金	25,024
華昇創業投資公司	20,000
聯訊參創業投資公司	10,000
中科創業投資公司	10,000
巧新科技工業公司	9,120
能元科技公司	2,172
旭揚創業投資公司	700
	<u>\$ 207,016</u>

上述普通股及基金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因此以成本衡量。

十一、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非流動

子公司景裕國際公司於九十二年九月購買花旗商銀（原華僑銀行）次順位金融債券 20,000 千元，到期日為九十八年九月，每半年收取利息，利率為台灣銀行及郵政總局一年期機動定存利率平均數加 1.25%。

十二、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金 額	股 權 (%)
上市公司		
中聯資源公司（中聯）	\$ 236,873	6
非上市（櫃）公司		
運鴻投資公司（運鴻）	522,331	9
鑫科材料公司（鑫科）	98,394	15
United Steel International Development Co. (USID)	73,716	5
尚揚創業投資公司（尚揚）	63,583	6
高科磁技公司（高磁）	59,627	26
啟航創投公司	48,217	5
高瑞投資公司（高瑞）	42,041	40
弘全投資公司	28,096	45
鼎大投資公司	27,932	30
昇利達投資公司	27,834	35
立慶隆投資公司	21,005	35
台安生物科技公司	1,716	5
	<u>\$ 1,251,365</u>	

依九十七年三月底股票收盤價計算，上述投資中聯股票之市價為534,227千元。

上述部份被投資公司因與中鋼集團公司持股合計達20%以上，是以採權益法評價。

上述長期股權投資，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採權益法衡量及認列之投資收益列示如下：

中 聯	\$ 25,343
運 鴻	4,286
鑫 科	2,851
高 磁	2,538
USID	2,225
高 瑞	401
其 他	8
	<u>\$ 37,652</u>

上述採權益法認列投資收益淨額分別列入九十七年第一季損益表營業外收益33,367千元及其他營業收入4,285千元。

三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累計折舊如下：

房屋及建築設備	\$ 99,338
機械設備	1,697,411
運輸設備	9,715
什項設備	29,814
	<u>\$ 1,836,278</u>

四 出租資產

出租予關係人—中鋼構	
土 地	\$ 32,058
房屋設備	<u>18,465</u>
	50,523
減：累計折舊	<u>18,465</u>
	<u>32,058</u>
出租予非關係人	
土 地	28,800
房屋設備	<u>18,466</u>
	47,266

(接次頁)

(承前頁)

減：累計折舊	11,632
累計減損	<u>15,116</u>
	<u>20,518</u>
	<u>\$ 52,576</u>

本公司出租予中鋼構公司者係坐落於台南官田之土地及房屋設備
(參閱附註二十一)。

本公司出租予非關係人者係坐落於高雄市新衙路之未使用舊辦公室。

五、短期借款

	<u>年 利 率 (%)</u>	<u>金 額</u>
信用狀借款	2.52~3.15	\$ 156,197
短期借款	2.52~2.55	65,000
銀行透支	2.52	<u>18,371</u>
		<u>\$ 239,568</u>

六、應付短期票券

係本公司發行之應付商業本票 80,000 千元，減應付商業本票折價 38 千元之淨額。其承兌及保證機構為兆豐票券金融公司，發行年利率為 2.4%。

七、應付費用

薪資及獎金	\$ 65,688
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23,570
修護材料費	15,919
佣金費用	9,488
專業服務費	9,264
其他(主係保險費等)	<u>49,270</u>
	<u>\$173,199</u>

八、股東權益

資本公積

依相關法令規定，不同性質資本公積有下列用途：(一)長期投資採權益法評價產生者，不得作為任何用途；(二)庫藏股票交易產生者，除得用以彌補虧損外，在公司無虧損時，亦得撥充股本，惟每年以一定比例為限。

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章程，每年度盈餘（如有虧損，則為彌補虧損後之餘額）分配如下：

- (一) 提列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該項公積餘額達實收資本額時為止。
- (二) 就當年度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三) 餘額依股東會決議分派之，惟分派時董事、監察人酬勞為 1%、員工紅利為 3%~5%。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且當其餘額已達實收股本 50% 時，在公司無盈餘時，得以其超過部分派充股息及紅利，或在公司無虧損時，得以其半數撥充股本。

本公司目前所處產業環境尚具成長性，將掌握經濟環境以求永續經營。本公司股利政策，將參酌未來營運狀況，著眼於股利之穩定性與成長性，當公司有可分配盈餘時，分配金額不低於 50%，其中分配之現金股利不低於 50%。

上項盈餘分配應提出於次年度之股東常會承認，並表達於分配年度之財務報表。

本公司董事會於九十七年三月擬議之九十六年度盈餘分配如下：

	<u>盈 餘 分 配</u>	<u>每股股利（元）</u>
法定盈餘公積	\$ 145,058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10,321)	
現金股利	1,117,222	\$ 5.0
股票股利	111,722	0.5
董監事酬勞	13,074	
員工紅利—現金	42,490	
員工紅利—股票	22,879	
	<u>\$ 1,442,124</u>	<u>\$ 5.5</u>

本公司九十六年度盈餘分配議案，截至會計師核閱報告出具日止，尚未經股東會通過，有關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本公司將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

九十七年第一季對於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之估列係依董事會於九十七年三月通過預計修訂章程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比率為

基礎，分別按稅後淨利後之 5.4% 及 0.9% 計算。日後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當年度（原認列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年度）費用，至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

依法令規定，本公司分配九十六年度盈餘時，就截至九十六年底股東權益減項淨額（包含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及累積換算調整數，不含庫藏股票），迴轉或提列至足額特別盈餘公積。嗣後該減項金額若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將特別盈餘公積轉回未分配盈餘。

金融商品未實現利益

金融商品未實現利益之變動如下：

	<u>備 供 出 售 金 融 資 產</u>	<u>長 期 股 權 投 資 依 持 股 比 例 認 列</u>	<u>合 計</u>
期初餘額	\$ 26,459	\$ 168,863	\$ 195,322
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u>7,660</u>	<u>18,438</u>	<u>26,098</u>
期末餘額	<u>\$ 34,119</u>	<u>\$ 187,301</u>	<u>\$ 221,420</u>

累積換算調整數

本公司九十七年三月底之餘額係因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外幣報表換算產生之累積換算調整數變動如下：

期初餘額	(\$ 3,525)
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項目	(<u>28,302</u>)
期末餘額	(<u>\$ 31,827</u>)

庫藏股票

此係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主係用以投資理財，按庫藏股票作會計處理。本公司依持有子公司股權比例計算庫藏股票股數（千股）於九十七年第一季並無增減變動。

	<u>期 初 股 數</u>	<u>期 末 股 數</u>	<u>餘 額</u>
九十七年第一季	6,621	6,621	\$ 155,321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相關資訊揭露如下（股數：千股）：

	期		初 期		末		
	股	數	帳 面 價 值	股	數	帳 面 價 值	市 價
九十七年第一季	6,621		\$ 172,044	6,621		\$ 172,044	\$ 558,811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票處理，除持股超過 50%之子公司不得參與本公司之現金增資及無表決權外，其餘與一般股東權利相同。

五 基本每股盈餘

本公司為簡單資本結構，是以僅列示基本每股盈餘，其計算之分子及分母揭露如下：

(一) 分子－淨利

	稅 前	稅 後
合併總純益歸屬母公司部份	<u>\$ 504,547</u>	<u>\$ 388,713</u>

(二) 分母－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普通股已發行加權平均股數	223,444
減：庫藏股加權平均股數－子 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	<u>6,621</u>
	<u>216,823</u>

六 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一) 公平價值之資訊

非 衍 生 性 金 融 商 品 資 產	帳 面 價 值	公 平 價 值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 之金融資產－流動	\$ 1,184,117	\$ 1,184,11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 動	159,410	159,410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流動	321,392	321,39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46,582	146,58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 流動	12,032	12,03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207,016	-

（接次頁）

(承前頁)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u>帳面價值</u>	<u>公平價值</u>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非流動	\$ 20,000	\$ 20,000
存出保證金	856	856
<u>衍生性金融商品</u>		
資 產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		
之金融資產—流動	1,367	1,367

(二)本公司及子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1.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及應付費用等。
- 2.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因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是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
本公司預售外匯交易之衍生性金融商品，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係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該資訊為本公司向金融機構取得。
- 3.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是以其帳面價值即為公平價值。
- 4.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投資非上市（櫃）公司股票及基金，其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實務上須以超過合理成本之金額方能取得可驗證公平價值，因此不列示其公平價值。
- 5.存出保證金係以現金方式存出，因無確定收付期間，是以其帳面價值為其公平價值。

(三)本公司及子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直接決定者及以評價方法估計者分別為：

資 產	<u>公 開 報 價 決 定 之 金 額</u>	<u>評 價 方 法 估 計 之 金 額</u>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 之金融資產(含非流 動)	\$ 1,330,699	\$ 1,36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含非 流動)	171,442	-

(四)本公司九十七年第一季因以評價方法估計之公平價值變動而認列為當期利益之金額 1,274 千元。

(五)本公司及子公司九十七年三月底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資產為 574,181 千元，金融負債為 239,568 千元。

(六)本公司及子公司九十七年第一季屬非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其利息收入為 9,647 千元，利息費用為 1,367 千元。

(七)財務風險資訊

1.市場風險

包括匯率風險、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及價格風險。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投資債券型基金及上市(櫃)公司股票，以活絡市場公開報價為公平價值，其基金淨資產價值或上市(櫃)公司股票變動將使投資之價值變動。倘若基金淨資產價值下降0.1元及股價下降1元，將使本公司持有上述金融資產之公平價值減少167,162千元。

2.信用風險

金融資產受到本公司之交易對方或他方未履行合約之潛在影響，其影響包括本公司所從事金融商品之信用風險集中程度、組成要素、合約金額及其他應收款。九十七年三月底本公司信用風險金額為425,461千元(主要包括應收票據、部份應收帳款、應收款項—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其最大信用暴險金

額（不含擔保品之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同。本公司及子公司認為現金及銀行存款與部份應收帳款（業已收取信用狀）之信用風險並不重大。

本公司及子公司九十七年三月底之應收帳款中172,714千元，佔期末應收帳款總額（不含關係人）之30%，係顯著集中於某一客戶。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因是未有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投資之受益憑證及部份權益商品（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因具有活絡市場可以在市場上以接近公平價值之價格出售。另本公司及子公司投資之部份權益商品（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之金融資產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因無活絡市場，是以預期具有流動性風險。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從事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商品，若市場利率變動將使此類金融商品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倘市場利率增加1%，將使本公司及子公司九十七年第一季產生現金淨流入3,346千元。

二 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中國鋼鐵公司（中鋼）	母公司
中國合成橡膠公司（中橡）	本公司董事
中國鋼鐵結構公司（中鋼構）	中鋼集團聯屬公司
中龍鋼鐵公司	中鋼集團聯屬公司
中宇環保工程公司	中鋼集團聯屬公司
中鴻鋼鐵公司	中鋼集團聯屬公司
中鋼機械公司	中鋼集團聯屬公司
中鋼保全公司	中鋼集團聯屬公司
中貿國際公司	中鋼集團聯屬公司
中鋼鋁業公司	中鋼集團聯屬公司
高科磁技公司	中鋼集團聯屬公司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當年度交易

	金	額	佔淨額 %
(1)進 貨			
中 鋼	\$ 676,975		69
其 他	178		-
	<u>\$ 677,153</u>		<u>69</u>
(2)銷 貨			
中 橡	\$ 123,227		7
其 他	61,589		4
	<u>\$ 184,816</u>		<u>11</u>
(3)其他營業收入			
中 鋼	\$ 18,581		70

本公司於八十七年三月及九十三年四月與中鋼簽訂輕油及煤焦油之進貨合約，合約為期五年，到期雙方若無異議則自動展延，每次展延五年。購進煤焦油之計價方式係依據中鋼每年購煤成本及每月匯率決定，購進輕油則主要依據國際苯價格決定，上述進貨以開立即期信用狀方式交易；銷貨予中橡係依公式加成計價，並採月結方式收款；本公司與其他非關係人並無此類似交易可資比較。

(4)租用土地

本公司與中鋼簽訂三項現有工廠用地之土地租賃合約，每年租金分別按申報地價總額百分之十或公告地價總額百分之六計算，合約分別為二十年（至九十九年十二月止），及五年（至一〇一年十二月止）；租金每半年支付一次，九十七年第一季租金支出為 1,658 千元。本公司與其他非關係人並無此類似交易可資比較。

(5)公用流體費及儲槽租金

本公司工廠位於中鋼廠區，生產所需之主要能源係由中鋼供應，本公司再依市場價格或成本加成方式計價並按月支付電費、廢水處理、廢氣處理、耗用蒸汽、煉焦爐氣等各項公用流

體及儲槽租金等費用予中鋼，九十七年第一季上述費用為 22,951 千元。本公司與其他非關係人並無此類似交易可資比較。

(6) 租金收入

如附註十四所述，本公司與中鋼構訂定廠房及土地租用合約，租金每半年預收一次，九十七年第一季租金收入（列入營業外其他收入）為 675 千元。

(7) 技術服務費

本公司自九十七年起委請中鋼提供煤焦油工廠設備改善及碳、石墨材料相關物化性質評估等技術服務，九十七年第一季技術服務費為 1,250 千元，每半年支付一次。

(8) 其他

本公司於九十一年七月起與中鋼簽訂五年為一期之焦碳廠廠房租賃合約，九十七年一月續簽租期至一〇一年十二月。租金每半年支付一次，九十七年第一季租金支出為 560 千元。

2. 期末餘額

	金 額	%
應收帳款—關係人		
中 橡	\$ 31,367	5
其 他	<u>21,462</u>	<u>4</u>
	<u>\$ 52,829</u>	<u>9</u>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中 鋼	\$ 51,049	34
其 他	<u>93</u>	<u>-</u>
	<u>\$ 51,142</u>	<u>34</u>
應付費用		
中 鋼	\$ 2,696	2
其 他	<u>118</u>	<u>-</u>
	<u>\$ 2,814</u>	<u>2</u>

三 截至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一) 本公司為購買原料及商品已開立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餘額約 501,000 千元。

- (二)九十六年六月本公司與遠東國際商業銀行簽定不動產買賣契約，購入座落於高雄市小港區之土地，合約總價 495,800 千元。該土地預計將出租予中鋼及供營業使用。截至九十七年三月底止，已支付簽約金 49,580 千元（列入未完工程），尚餘 446,220 千元預計於土壤及地下水檢測合格後支付，並辦理過戶。
- (三)已簽訂之固定資產興建工程合約總價款約為 259,165 千元，尚未履約金額約為 125,558 千元。

三、附註揭露事項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參閱附表。

中鋼碳素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九十七年第一季

附 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 號	交 易 人 名 稱	交 易 往 來 對 象	與 交 易 人 之 關 係	交 易 往 來 情 形		佔 合 併 營 收 之 比 率 (%)	
				科 目	金 額		
0	本公司	Ever Glory International Co., Ltd.	母公司對子公司	進 貨	\$ 18,712	成本加成計價，月結付款	1
0	本公司	Ever Glory International Co., Ltd.	母公司對子公司	銷 貨	65,739	成本加成計價，月結收款	4